

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、否决或变更提案。

一、会议的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2018 年 4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:30

■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4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14:30；

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8 年 4 月 27 日（星期五）交易日 9:30~11:30, 13:00~15:00；

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(2018 年 4 月 26 日 15:00)至投票结束时间(2018 年 4 月 27 日 15:00)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召开地点：宗申集团办公大楼一楼会议室

3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4、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5、主持人：董事、总经理黄培国先生

6、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7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共 18 名，代表股份 438,842,81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8.3260%，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7 人，代表公司股份 438,559,714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8.3013%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 11 人，代表公司股份 283,1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0247%。

8、出席本次会议的还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等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438,627,214 股，反对 215,500 股，弃权 100 股，回避 0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509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486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9.2877%；反对 215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0.6980%；弃权 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42%。

2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438,627,314 股，反对 215,5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回避 0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509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486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9.3020%；反对 215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0.698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3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438,627,314 股，反对 215,5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回避 0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509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486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9.3020%；反对 215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0.698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4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438,627,314 股，反对 215,5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回避 0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509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486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9.3020%；反对

215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0.698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5、审议并通过了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438,693,014 股，反对 149,8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回避 0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659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55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8.6610%；反对 149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1.3390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6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208,446,700 股，反对 204,0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回避 230,192,114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022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498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.9402%；反对 20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9.05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7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重新提交审议的议案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208,446,700 股，反对 204,0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回避 230,192,114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022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498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.9402%；反对 20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9.05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8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8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438,638,814 股，反对 204,000 股，弃权 0 股，

回避 0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535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498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.9402%；反对 20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9.05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9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8 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438,638,814 股，反对 204,0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回避 0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535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498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.9402%；反对 20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9.05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10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438,638,814 股，反对 204,0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回避 0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535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498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.9402%；反对 20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9.05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1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核说明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438,638,814 股，反对 204,0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回避 0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535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498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.9402%；反对 20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9.05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

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12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438,638,814 股，反对 204,0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回避 0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535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498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.9402%；反对 20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9.05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13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438,638,814 股，反对 204,0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回避 0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535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498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.9402%；反对 20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9.05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14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438,638,814 股，反对 204,0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回避 0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535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498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.9402%；反对 20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9.05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15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开展理财业务的议案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438,638,814 股，反对 204,0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回避 0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535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

表决情况：同意 498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.9402%；反对 20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9.05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16、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

16.0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向宗申小贷公司、宗申资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208,079,500 股，反对 571,2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回避 230,192,114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7262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130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8.6325%；反对 57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1.3675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16.02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向宗申保理公司、宗申融资租赁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438,271,614 股，反对 571,2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回避 0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8698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130,8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8.6325%；反对 571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1.3675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17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438,638,814 股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，回避 0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535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498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.9402%；反对 20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9.05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18、关于与关联方签署框架协议的议案

18.0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与宗申产业集团等关联方签署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208,446,700 股，反对 204,0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回避 230,192,114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022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498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.9402%；反对 20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9.05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18.02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与宗申产业集团等关联方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208,446,700 股，反对 204,0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回避 230,192,114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022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498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.9402%；反对 20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9.05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18.03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与美心翼申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438,074,814 股，反对 204,0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回避 564,000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535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498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.9402%；反对 20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9.05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19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融资计划的议案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438,638,814 股，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，回避 0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535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

表决情况：同意 498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.9402%；反对 20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9.05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20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接受关联方无息借款的议案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208,446,700 股，反对 204,000 股，弃权 0 股，回避 230,192,114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022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498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.9402%；反对 20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9.0598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21、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全体股东表决结果是：同意 438,638,714 股，反对 204,000 股，弃权 100 股，回避 0 股，同意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99.9535%。

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表决情况：同意 497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70.9259%；反对 204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29.0598%；弃权 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42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上海锦天城（重庆）律师事务所刘恋律师、屈三才律师和陈如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发表法律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！

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28 日